

「榮耀二十・志力傳承」新北市 110 年度慶祝國際志工日系列活動簡章

- ◆ 本年度志工日系列各項活動簡章，自 10 月 18 日起請參閱「[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vtc.org.tw)」網頁活動訊息專區
- ◆ 有關「志工 E 起來」須完成任務活動及訊息，自 11 月 1 日起請參閱「[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vtc.org.tw)」置頂活動宣傳貼文(網址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vtc.org.tw>)
- ◆ 所有活動僅開放團隊至「[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](https://vtc.org.tw/ch/)」網頁登錄報名(<https://vtc.org.tw/ch/>)
- ◆ 【注意】：
 1. **報名問題**請洽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吳佳明社會工作師 / (02)2960-3456 分機 3631 或
 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蘇玫瑾主任 / (02)2981-9090
 2. **活動內容問題**請洽各承辦單位
- ◆ **系列活動內容：**

活動名稱	報名日期	活動日期	報名上限	活動內容	報名須知	承辦單位/聯絡人
榮耀二十-志工舞夠讚 (大會舞表演影片錄製)	10/18-10/29	11/12 前繳交作品	300 人 (20 隊)	1. 派員參加承辦單位大會舞教學。 2. 11 月 12 日前錄製並提供團隊大會舞影片予承辦單位。 3. 11 月 25 日各團隊指派 2 名代表參與金志獎開場表演。	1. 限本市備案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以上報名。參與承辦單位大會舞教學。 2. 須派員參與承辦單位大會舞教學。 3. 活動道具由承辦單位提供。	社團法人中華元會工 社華民善功德雄 陳聖雄 (02) 89673536
榮耀二十-志工才藝秀 (才藝表演影片錄製)	10/18-10/29	11/5 前繳交作品	200 人 (10 隊)	1. 由志工隊自行組拍攝影 3 至 5 分鐘志工才藝影片。 2. 11 月 5 日前以承辦單位指定之方式上傳成果影片進行評選。 3. 第一名之隊伍必須參加 11 月 25 日活動開幕演出。	1. 限本市備案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以上報名。成員需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。 2. 參賽成員需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。	中華民國紳士協會 江曉玲主任 0920-609466
榮耀二十-新北市政府慶祝志願服務法施行 20 周年公益演唱會 (實體活動)	10/25-11/5	11/13(六) 地點：新北市政府 3 樓多會堂	300 人 (每隊上限 10 人)	由財團法人旺旺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法基會、財團法人文藝志工服務辛勞。	1. 限本市備案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以上報名。團體為單位線。 2. 每團額限 10 位(志工及家屬皆可報名)。 3. 票券須於 11/8-11/12 親至社會局領取。	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吳佳明社工 (02) 29603456 分機 3631
榮耀二十-志工日來慶祝大家	11/1-11/12	11/1-11/26 完成線上活動任務	2,500 人 (每隊上限 30 人)	1. 報名者需於 11 月 26 日前至新北市政府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完成三項任務： (1)完成按讚、追蹤。 (2)參與志願服務知識+活動(線上問答)。 (3)參與志工才藝秀影片競賽票選活動。 2. 先行報名成功，並完成任務者，可獲得 110 年度慶祝志工日宣導品 1 份。	1. 限本市備案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以上報名(報名者須領有紀錄冊)。 2. 本活動採事先報名制，成功參與活動資格。報名者須於 12 月 13 日前完成任務之宣導品，以自中志推導日後以自中志推導日後以自中志推導。	新北市志願服務中心 蘇玫瑾主任 (02) 29819090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吳佳明社工 (02) 29603456 分機 3631